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k Lee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2)

## 自願公告 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告乃由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發佈，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德利機械有限公司（「德利機械」）與Bell Equipment Company SA (Pty) Ltd（「Bell」）訂立分銷權協議（「分銷權協議」），內容有關Bell品牌鉸接式運泥車及鉸接式卡車（水車）（「Bell產品」）之分銷權。根據分銷權協議，德利機械將為Bell產品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的授權分銷商。

Bell為Bell Equipment Limited（其股份於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工程及機械分部上市（股份代號：BEL））的附屬公司。Bell Equipment Limited為全球製造商、分銷商及出口商，向全球各地的建築、採礦、採石、製糖、林木業及廢物處理行業提供多類型重型設備，其中鉸接式運泥車為其核心原設備製造產品。

董事會相信，透過取得Bell產品之分銷權及與Bell建立直接業務關係，本集團將可維持穩定的產品供應並繼續發展本身在土方設備方面的專業領域，從而加強本集團於香港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市場上之競爭力。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分銷權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聯發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周聯發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廖淑儀女士及吳慧瑩女士為執行董事；鄭如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郭兆文勳賢、羅子璘先生及黃文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保存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lmc-hk.com](http://www.tlmc-hk.com)登載。